

网上发布有害信息是否触犯刑法

目录

目录

导论

一、研究背景

二、研究意义

三、研究现状

四、研究思路、主要解决的问题

第一章 网络有害信息的界定

第一节 网络有害信息的概念和类型

一、概念解构

二、类型解构

第二节 网络有害信息及相关概念的辨析

一、网络有害信息与网络有害数据

二、网络有害信息与网络垃圾信息

三、网络有害信息与网络违法信息

四、网络有害信息与网络不良信息

第三节 网络有害信息与传统有害信息之比较

一、信息传播的基本要素

二、基于“七W”传播模式的比较

三、网络引发的传播有害信息犯罪新情势

第四节 小结

第二章 刑法视域下的网络传播有害信息

第一节 网络传播有害信息各要素的刑法审视

一、“网络”的犯罪构成要素归属

二、“有害信息”的犯罪构成要素归属

三、刑法中的传播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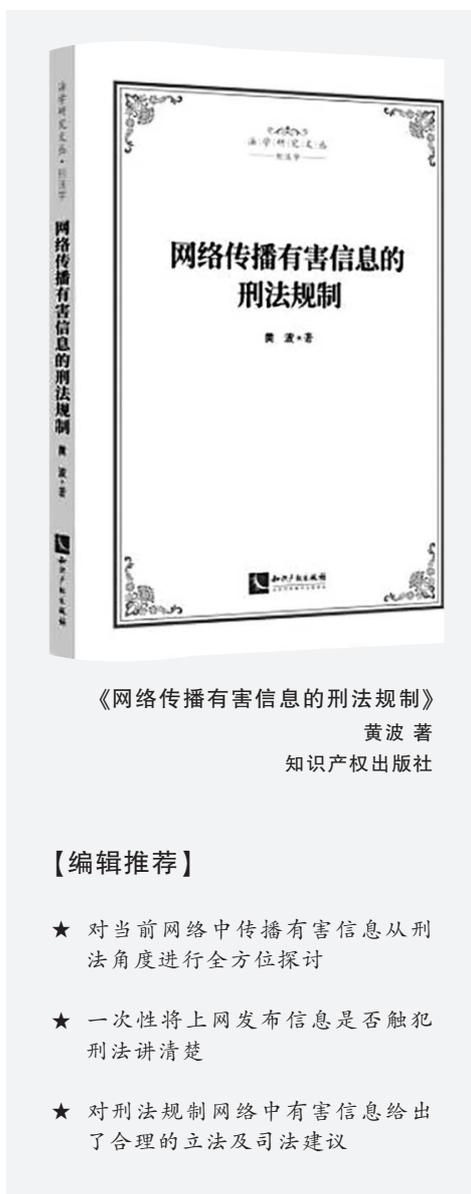
第二节 刑法中“有害”的判断

一、判断意义

二、判断层次

三、判断依据

(略)



【编辑推荐】

- ★ 对当前网络中传播有害信息从刑法角度进行全方位探讨
- ★ 一次性将上网发布信息是否触犯刑法讲清楚
- ★ 对刑法规制网络中有害信息给出了合理的立法及司法建议

【内容简介】

本书主要研究网络传播有害信息刑法规制、网络犯罪理论和现象研究的意义，通过对网络有害信息的界定、网络传播有害信息刑法规制的边界和理念变动、网络服务提供者的刑事责任等方面的论述，找出刑法规制

【作者简介】

黄波，厦门大学刑法学博士，主要从事刑事司法、知识产权犯罪研究。现为华东交通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院讲师、江西省知识产权学院专职研究员。曾任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获南昌市政法系统先

【前言节选】

目前，我国对于网络传播有害信息刑法规制的研究以有害信息的内容为重心进行分类探讨，诸如网络虚假信息、网络谣言、网络淫秽的刑法规制等，总体上缺乏对网络传播有害信息刑法规制共性问题的关注。本书将网络传播有害信息的刑法规制作为一个专题，从以下几个方面展开研究。

第一章，网络有害信息的界定。首先，对目前学界有关网络有害信息概念的观点进行了梳理和评析，并且从“网络”“有害”“信息”三个基本要素入手，对网络有害信息的概念进行了解构，以确定研究的对象。在厘定网络有害信息概念的基础上，分析了网络有害信息的类型。其次，对网络有害数据、网络垃圾信息、网络违法信息、网络不良信息等与网络有害信息相似的概念进行了辨析。最后，从传播者、信息内容、媒介、受众、传播环境、传播目的、传播效果等方面将网络有害信息与传统有害信息进行全方面的比较，以此凸显研究的意义。

第二章，刑法视域下的网络传播有害信息。网络传播有害信息的刑法规制本质上是一个话语体系转换的过程，即将日常生活语境中的网络传播有害信息转换为刑法语境中的网络传播有害信息。主要包括“网络”“有害信息”的犯罪构成要素归属、刑法中的传播行为及其网络异化、刑法中“有害”的判断等问题。

第三章，网络传播有害信息刑法规制的边界。从犯罪与刑罚的关系分析，刑法规制边界由犯罪的本质和刑罚的正当性共同决定。犯罪的本质在于法益侵害，网络传播有害信

息既侵害传统法益，又侵害网络生态环境法益，刑罚处罚网络传播有害信息的正当性所要考察的行为客观危害、行为人主观恶性、犯罪人或潜在犯罪人的再犯可能等也融入了网络因素。由此引发了刑法规制网络传播有害信息边界相较于传统有害信息的变动。

进个人、南昌市人民检察院嘉奖等荣誉，有丰富的司法实务经验。在《江苏社会科学》《南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出版发行研究》等核心期刊发表论文多篇，主持或参与省部级课题多项，参与撰写著作一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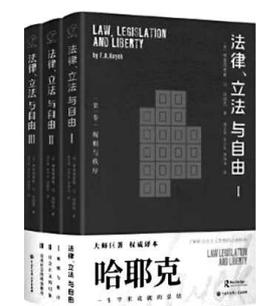
第四章，网络传播有害信息刑法规制中的理念变动。一方面，谦抑性是刑法的基本理念，但是刑法在规制网络传播有害信息方面呈现出明显的犯罪化倾向，刑法的谦抑性须适应时代潮流，由“限制的处罚”向“必要的处罚”转向。另一方面，风险社会中刑法呈现了明显的预防性倾向，网络传播有害信息刑法规制表现出的预备行为实行化、共犯行为正犯化、前置处罚持有行为、刑法上合作义务的增设和增加具有正当性。

第五章，网络服务提供者的刑事责任。一方面，网络服务提供者提供的服务内容不同会影响刑事责任认定；另一方面，网络服务提供者是信息技术的核心掌握者和信息流动的实际控制者，刑法赋予其管控信息的合作义务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但应厘清网络服务提供者的信息网络安全管理义务内容。

第六章，特定网络用户的作为义务。网络用户通常只对自己直接或者参与传播有害信息的行为负责，但某些特定的网络用户因网络平台规则、身份等因素具备了管控其他用户传播信息的能力，典型的如微信群主、微博“大V”、网络直播主播。有必要从纯正不作为犯和纯正不作为犯两条路径探讨特定网络用户管控其他用户传播信息的正当性问题。

书架

《哈耶克作品：法律、立法与自由》



本书是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本世纪重要的自由主义理论家弗里德里希·冯·哈耶克历经17年思考分别于1973年、1976年和1979年发表的后一部系统性的著作。这部著作大体依据“法律、立法与自由”这个总标题所关涉的庞大主题而相应地被分成三卷。哈耶克在这部著作中讨论了法律与立法之间的关系，并阐明了“进化论理性主义”的法治观；

他经由法律理论的阐发和建构，最终完成了他从社会理论到自由理论再到法律理论这一宏大的自由主义社会哲学体系。

【英】弗里德里希·冯·哈耶克 著 邓正来、张守东、李静冰 译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法学之门》



本书选取的10个案例多来源于日常生活，便于读者想象出现法律问题时的具体生活情景，从而激发读者自行思考的好奇心。如仿冒附带爆炸装置的保险箱案、夏加尔名画失窃案等事件本身便充满趣味，让人不禁好奇在“一般法感情”都失效的地方，该如何探索正义。而在公寓电梯修理费的负担、在好意同乘中搭乘者受损是否应当获得赔偿等这些

民法学习者都可能难出新意的案件上，作者仍能从意想不到的角度探索说理的可能性，颇给人以智识上的冲击。

【日】道垣内正人 著 张挺 译 北京大学出版社

《法意无边——法治随谈》



本书为法治文化随笔集。全书共77篇，分三个分辑。一分辑为风雨老人桥，叙述人生禅悟、逸闻趣事，闲情雅品以及相关的文化意蕴、政治背景、人生思考、生活感悟；二分辑为老鼠告猫，从草、木、虫、兽到山水风月到著名法官、律师、思想家等，言说法治文化、法律故事、法律事件；三分辑为法治画廊，叙述与西方著名美术作品有关的法律故事、知识以及读画感想、心得。全书兼具思想性、知识性、悦读性，散发着文气、雅气、正气。

周瑞春 著 福建人民出版社